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2024〕291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安徽省2025年 “国培计划”及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 计划培训需求调研工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职学校：

为科学制订安徽省2025年“国培计划”及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年度规划方案，进一步提升项目设置针对性和指标分配合理性，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1〕4号）、《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1-2025年）的意见》（教师函〔2021〕6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开展2025年培训需求调研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研方式和内容

本次调研采取书面调研与实地调研相结合的方式。书面调研主要包括安徽省2025年“国培计划”项目设置及计划培训人数需求和安徽省2025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省级配套项目设置及计划培训人数需求。实地调研主要包括培训项目设置

意见建议，派训、施训过程中的典型经验和痛难点问题，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二、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调研工作

培训需求调研事关全省年度培训项目设置和经费预算编制，事关教师队伍建设和教师培训效益，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本地本校需求调研数据的统计和汇总。省教育厅将综合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要求，结合各地各校需求调研统计结果和项目类别设置意见建议，按照“总量控制、满足需求”的原则，科学设置培训项目和培训规模。

（二）明确培训需求

各地各校要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1〕4号）、《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1-2025年）的意见》（教师函〔2021〕6号）有关要求（详见附件1、2），结合本地本校教师队伍建设和工作实际，兼顾不同学科或专业分布，合理提出2025年“国培计划”及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省级配套项目需求和培训人数需求。其中，“国培计划”需覆盖77个项目县（市、区）；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省级配套项目培训人数总数原则上不少于本地或本校有关专任教师总数的15%。

（三）填报需求数据

1.请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根据培训需求填写《安徽省 2025 年“国培计划”需求调研表》（详见附件 3），于 10 月 21 日前将表格电子稿和加盖公章的 PDF 版本发送至省教师发展中心。

2.请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职学校根据培训需求，填写对应学段《安徽省 2025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需求调研表》（详见附件 4），以“XX 教育局（中高职业院校）+2025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需求调研表”为标题，于 10 月 21 日前将表格电子稿和加盖公章的 PDF 版本按对应学段分别发送至省中师中心、省高师中心。

省教师发展中心联系人：文京羽、胡蝶；联系电话：0551-64493990、64495946；电子邮箱：syglk2005@163.com。

省中师中心联系人：张娴、肖伟、谢爱国；联系电话：0551-65658560、65658537；电子邮箱：ahzsxz@126.com。

省高师中心联系人：张韬、刘鲲；联系电话：0553-3869240、3862771；电子邮箱：2574477147@qq.com。

附件：1.安徽省 2025 年“国培计划”中西部骨干项目设置说明

2.安徽省 2025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设置说明

3.安徽省 2025 年“国培计划”需求调研表

4.安徽省 2025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需求调研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